

中国城市生活垃圾管理报告提出环保新举措

时间：2015-05-07 10:24

来源：[中国经济网](#)

作者：李文媛

致力于实现无害化、减量化和资源化管理目标，旨在促进城市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和资源回收利用步伐的《中国城市生活垃圾管理状况评估》报告日前在京发布，体现了各界普遍共识。

生活垃圾管理是城市政府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务，也是信息公开的重点，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清运量已成为可持续发展的障碍。由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发布的研究报告，结合案例调查从多元角度评估了全国 288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效果，报告分析了我国城市生活垃圾管理的现状及变化趋势，提出最新研究成果建议。

1.制定城市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和信息公开法规

修订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，将垃圾源头强制分类纳入法律，并在法规中明确分类对象、分类与投放方法、奖励与惩罚措施等内容，用法律的权威性和确定性保障垃圾分类的有效实施。

明确信息公开内容、公开方及其责任、公开频率、公开范围、公开方式和渠道等。主要包括无害化信息，即垃圾填埋场、焚烧厂、转运站污染物排放达标信息；减量化信息，垃圾源头产生量、清运量、终端处理量，垃圾分类等信息；资源化信息，即回收的资源物种类、数量、来源等以及各城市生活垃圾成分信息；成本信息，即收集、运输、转运站、填埋场和焚烧厂的相关投入信息。同时，应完善生活垃圾管理的信息统计体系，细化统计指标，增加统计内容并扩大统计范围，明确统计口径及其含义，尤其是资源化信息和无害化信息。

2.建议国家明确规定“十三五”城市生活垃圾管理目标并每年公布城市生活垃圾管理绩效评估报告

明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目标，目标应细化到具体指标；要求每个城市制定生活垃圾管理规划；每年公布城市生活垃圾管理绩效评估报告。

3.对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和焚烧厂执行水和空气的排污许可证制度

尽快对生活垃圾填埋场、焚烧厂实施空气排污许可证制度和水排污许可证制度，以排污许可证制度促进末端处置的无害化。促进其连续达标排放，进而倒逼源头分类与减量。

编辑：陈丹丹